新闻稿

落实存款保障计划第一阶段的优化措施

随着《2024 年存款保障计划（修订）条例》(《修订条例》）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刊宪，存款保障计划（存保计划）第一阶段的优化措施于今日（10 月 1 日）正式生效。

今日生效的优化措施包括：

- 每名存户于每家银行的存款保障额由 50 万港元提升至 80 万港元；
- 调整银行供款机制，令存保计划下的存款保障基金能在保障额提高后的合理时间内，达到基金目标金额；以及
- 简化就私人银行客户进行不受保障存款交易时的负面披露规定。

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主席刘燕卿女士，银紫荆星章，太平绅士，表示：「我们乐见第一阶段的优化措施顺利落实，特别是银行存户由今天起将受惠于提高至 80 万港元的保障额。我们已经展开一系列的宣传活动，以提高公众对优化后存保计划的认知，并将继续与银行业界紧密合作，确保第二阶段的优化措施，能够于明年一月顺利实施。」

第二阶段的优化措施将于 2025 年 1 月 1 日生效。有关措施包括为受银行并购影响的存户提供优化保障，以及要求计划成员于其电子银行平台展示存保计划成员标志。

传媒如有查询，请电邮至 dps_enquiry@dps.org.hk，亦可联络：

杨翠薇女士	李澧筠女士
高级经理（计划发展与传讯）	经理（传讯）
电话：(852) 2878-8495	电话：(852) 2878-1196

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

2024 年 10 月 1 日